從 109 年 3 月 2 日起,民眾申辦不動產登記可採用線上聲明措施,當事人只要透過自然人憑證上網登錄資訊,由地政士或律師核對身分後驗證聲明,即可不必再親自到地政事務所核對身分或申請印鑑證明,節省民眾時間與金錢。

## 什麼是線上聲明?



簡單來說,是一種無需登記義務人

親自到場的便民措施

## 憑證應用表真意

當事人應用自然人憑 證進行網路身分驗證 ,於指定網站登錄相 關聲明登記資訊,以 向登記機關表示義務 人處分真意

2222223

## 代理人核對身分

藉由專業人士(開業 地政士或律師)核對 當事人身分,產生確 認當事人身分及真意 效果

## 網實結合

當事人無需親自到場 ,利用網路聲明搭配 實體案件,代理人即 可送件

internet

face-to-face +internet

application+ examination

廣告